

##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 条（一）的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9.3.12 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根据《上市规则》第 9.3.6 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属于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信息未最终确定，公司判断可能触及的终止上市情形如下表：

具体情形	是否适用（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	√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者追溯	

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 2024 年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 条（一）的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上市规则》第 9.3.12 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虽符合第 9.3.8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若公司 2025 年度出现上述财务类强制退市指标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扣除后营业收入为 3.2 亿元至 3.7 亿元。鉴于财务数据需经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存在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的风险。

##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市规则》第 9.3.6 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之规定，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2026 年 1 月 29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三、其他提示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 2025 年度预计财务数据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15），相关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业绩预告相关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预计的扣除后营业收入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2026 年 2 月 12 日